

日寇进犯  
烽火连天  
十七路军  
续建董甲连  
华清池捉蒋  
促其和谈  
八千壮士  
血溅娘子关  
平凡生命  
绽放绚丽之花  
千秋万代  
光照人间

# 生命之花

刘星运 著

陕西出版集团  
太白文艺出版社

# 生命之花

刘星运 著

陕西出版集团  
太白文艺出版社

广西工学院鹿山学院图书馆



d313303

广西工学院鹿山学院  
图书馆藏书

13303

## 图书在版编目 ( CIP ) 数据

生命之花 / 刘星运著. —西安: 太白文艺出版社.  
2010.9  
ISBN 978-7-80680-884-9

I. ①生… II. ①刘…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 2010 ) 第153835号

## 生 命 之 花

作 者 刘星运  
责任编辑 曹彦  
封面题字 刘星运  
封面设计 许玉龙  
版式设计

出版发行 陕西出版集团  
太白文艺出版社  
( 西安北大街147号 710003 )  
E-mail: tbyx802@163.com  
tbwyzbb@163.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陕西瑞升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毫米×1092毫米 1/16  
插 页 2 插页  
字 数 240 千字  
印 张 17 印张  
版 次 2010年10月第1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680-884-9  
定 价 29.80 元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寄印刷厂质量科对换  
邮政编码 710077

## 自序

亲爱的读者，我万万没有想到我会在七十六岁高龄时，来写一部小说。也许这是命运的安排。

这事要从五十多年前我读过的一首诗谈起。

一九五九年八月九日，我在我的故乡——陕西省安康市新华书店见到了泰戈尔诗集，随手一翻，便翻到104页的第80首抒情诗——

以那在“美”的溪流中潺湲的彩色来，  
填满你的眼睛，  
你热捉住它的企图是枉然的。  
你用愿望去追逐的东西是幻影，  
那激动你生命的琴弦的是音乐。  
群仙聚会处所饮的酒是无质无量的。  
它是在急流的溪中，  
在开花的树上，  
在黑眼角上跳动的微笑里。  
在自由里享受它吧。

啊，泰戈尔的诗，妙不可言的美，使我惊叹。我只读了这一首，仅这一首，就值得我把这本书买下。买下书，匆匆回到家，翻到80页再读，直到能背下，才停止了。其他的诗，我没有读，我只想把这首诗，玩味了再玩味，品尝了再品尝，推敲了再推敲。我直感到无限的思诸，万般的遐想在我心头翻滚。我理不出头绪，茫然不知所措。当时，我只有二十四岁，大学刚毕业，在一家大型兵工厂的业余学校当语文教员。年轻的我，涉世未深，只觉得这首诗美，却不知道“美”的溪流在哪里，“潺湲”的色彩是什么颜色，自然，想捉住它的企图是“枉然”的。

年轻人，难免有点狂妄，难免充满幻想。对幻想，难免要进行狂热的追







# 生命之花

求。然而，正如泰戈尔所说，一切的一切都如幻影。纵然是幻影，也要追求它。在狂热的追求中，它不断地拨动着你心灵的琴弦。这琴弦时而发出欢乐的交响曲，时而发出痛苦的交响曲。无论是欢乐，或是痛苦，它都如美酒。这美酒无形、无质、无量。它在急流的溪中，在开花的树上，在眼角上跳动的微笑里。你可以在自由里享受它。

日复一日，年复一年，我对这首诗的理解，仅限于此。

不料，半个世纪后，我突然从我的亲人的经历中感悟到这首诗的深义。

我的亲人，一位是我的父亲刘至宝，一位是我的姑父师永和，一位是我的姨父伊义成。他们都经历了并参与了“西安事变”，随十七师赴山西参加了“娘子关战役”，参加了晋东南游击战和晋西南中条山保卫战，以及后来的三十八军起义。

多少年来，他们并没有系统地给我讲他们以往的经历，只是个别的，偶尔的讲一些他们的往事。他们在讲的过程中，是那樣的从容，那樣的淡定，而我却往往被感动得热泪盈眶。在过去那些特定环境里，头上戴着青天白日帽的十七师，是没法宣传的。不仅不能宣传，而且他们的子女还因此受歧视。

《红灯记》里有一句台词：“仇恨入心要发芽”，长辈们给我讲他们的事迹，也是要发芽的。他们惊心动魄的经历，出生入死的战斗，艰苦卓绝的斗争，在我心中积存、翻腾、发酵，最后发芽、发枝、长叶、开花。这花绚丽、斑斓。这是汗水、泪水、心血浇灌的生命之花。

2

我的父辈们，他们是不幸的。他们生长在我们民族苦难深重的年代，他们不得不抛弃亲人，奔赴抗日战场，出生入死，上演着一幕又一幕惊心动魄的战斗。然而，他们又是有幸的。像他们这一类人，平平常常，普普通通，像所有人一样，经历着人生的生老病死，在人们的记忆中，没有他们，史书记载中，更没有他们。正因为他们生长在外族入侵、国家、民族生死存亡之秋，他们浴血战斗，致使他们一个个平凡的生命，绽放出灿烂的花朵来。”人们没有理由不记住他们，史书没有理由不记载他们。

然而，在史无前例的“文化大革命”中，我的父亲因没有交代曾集体加入过中国国民党而被批判，我的姑父被打成历史反革命，蒙冤致死。我的姨父虽是十七师中共地下党员，但却因为和十七师中军统特务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而被打成内奸。我自己因为有一个当过国民党伪军官的父亲，而一直被中共党组织拒之门外。这不正应了泰戈尔的诗句——

你用愿望去追逐的东西是幻影，  
那激动你生命的琴弦的是音乐。

每当听他们讲起过去那一曲曲悲壮的故事，品起来，如美酒，听起来，如乐章。这美酒，这乐章，在什么地方？在急流的溪中，在开花的树上，在黑眼角上跳动的微笑里。在自由里享受它吧！

我因有这样的父辈而不幸。我又因有这样的父辈而有幸。我有幸欣赏到他们灿烂的生命之花。我有幸品尝到他们无质无量的美酒，我有幸聆听到他们能激动人生命的琴弦的音乐。

直到这时，我才真正品味到泰戈尔这首抒情诗的“美”。

然而，这种美，只在我心中，别人无法和我共享。

我的父亲一九七六年四月谢世。记得父亲在临终前告诉我一件事。一九四五年抗日战争胜利后，父亲为了营救几位共产党员，而被国民党关进长沙监狱。父亲向孙蔚如将军求救，孙蔚如将军连续三封电报，才将他救了出来。父亲出狱后即投入孔从周部，参与了三十八军起义。父亲一直念念不忘要向孙蔚如将军当面致谢，但却一直不能如愿以偿。当他病势垂危时，叹道：“不能向孙将军当面致谢，将成为我终身遗憾。”

父亲去世已经多年了。他的临终遗言一直在我耳畔萦绕。有一天，我意外知道了王青云的电话号码。王青云是孙存汉的夫人。孙存汉是孙蔚如将军的长子。我和王青云曾在文化大革命中在同一个小组劳动过。因这一层关系，我写了一幅字：“抗日拒敌潼关外，建国造福三秦中。为纪念六十二年前孙将军救部下而作。”登门拜谢。孙存汉具有孙将军遗风，我们一见如故，相见甚欢，言谈十分投机。孙存汉告诉我，中央有个××号文件，意思是十七路军在中国革命史上有过不可磨灭的功绩。中央的政策是，十七路军人员，红军时代，按红军待遇；八路军时代，按八路军待遇；解放战争时代，按解放军待遇。这就是说，要还历史真面目，不以青天白日帽徽论红白。

有了这个精神，我就有了写出这一段往事的勇气。

记得爷爷告诉我：“你的爸爸周岁时抓周，抓了一朵花，结果他去吃粮当兵了。你爸爸临走时，你差十天才满一岁，为了让你爸爸主持你的抓阄仪式，就提前让你抓阄了，你抓了一本孙子兵法，结果你当了一名语文教员。命运实在捉弄人。”

看来，预卜命运亡虚妄。然而，命运之命运，却使我这个当了一辈子语文教员的人要来记录父辈们那一断悲壮的历史。





那一段历史已经过去很久了。随着岁月的流逝，时光的消磨，殷红的血，已经变化为五彩斑斓的生命之花。枪炮声，厮杀声，已经变化为激动生命琴弦的音乐。

年轻的一代，你们是幸运的。你们可以尽情欣赏那潺湲的色彩，可以尽情追逐那美丽的幻影，可以尽情聆听那动听的音乐，可以尽情品尝那无质无量的美酒。你们将不受任何限制，不受任何干扰，在自由自在中享受它，并从中吸取精神力量，使我们的国家，我们的民族，再也不遭受那样的浩劫。

这便是我写这部小说的动机。

为什么是小说，而不是传记呢？第一，我想叫它生动一些，引人入胜一些，看的人多一些。第二，他们都是小人物，哪有给小人物写传记的事呢？

正因为是小说，就需要虚构，需要夸张。但是，不管怎么虚构，怎么夸张，每一个细节都是可能存在的。希望熟悉这一新历史的人们，不要联想，不要较真。

# 生命之花

—

4

一九三一年初冬，关中大平原笼罩在早晨的薄雾中。

这里是富平县城西二十华里的南社镇，在南社的南边，有个小村叫师南。经过了民国十八年的大饥荒，已是十宝九空。经过两年恢复，现在略显生机，远远望去，已有几家冒出了炊烟。

一个高挑少年，穿着单薄的黑棉衣，夹裤，从村里出来，大步流星朝西安方向走去。这个少年便是师永和。他刚满十六岁，浓眉大眼，眉骨突起，颧骨高耸，是一个典型的关中愣娃。他太单薄了，显得有点营养不良。像他这个年龄，正是需要大人呵护的时候，可他不得不过早地走上人生的征程。

本来他家一家四口，父亲和哥哥务农，自己读书，母亲在家做家务。家里有几间破房，有几亩薄地，日子还能过得去。可是，在一九二五年秋，父亲为了掩护一位革命志士，而遭到杀害，哥哥匆匆逃走虽免遭一死，可至今下落不明。当时只有十岁的师永和，怕被人斩草除根，也流落他乡，过着乞讨生活。

不幸中的万幸，师永和遇到了世外高人——范十三。范十三是什么人？请听当年的民谣：“一个骑兵团，换不回一个范十三。”“有个范十三，想坐天下都不难。”杨虎城在陕西省主政，多次盛情邀请范十三出山，都被范十三婉言谢绝。

师永和讨饭到范十三门上。范十三睁开慧眼一看，便觉师永和是可塑之材，随意问了几句，认定师永和是可雕之玉。

范十三大笑：“孺子可教也！”他壮志难酬，总不能把一身本领带到棺材里去吧！于是他收师永和为徒，并认为螟蛉之子。

师永和在范十三的精心培育之下，晚上习文，白天习武。他天资聪慧，一点就通，一教就会，还能举一反三，触类旁通。没有几年的工夫，便文韬武略，样样精通。

范十三教师永和骑马、射箭、讲兵法、讲文天祥、讲史可法。耗尽了心血，终于病倒。师永和在床前侍奉汤药，但始终没有起色。范十三深感自己心血已经耗尽，不过他很坦然，觉得一个更好的范十三将要出世了。

“孩子，你已经学成了，该远走高飞了。”

“不！我哪里都不去！我要孝敬你一辈子。”

“报效国家，就是对我的最好报答。”

“不！”

“投十七路军去，虎城贤第多次请我出山，我都没答应。你去投他，就是我在感谢他的知遇之恩。”

“不！”

“我说一不二。”

“不！”倔犟的师永和连说了四个“不”字。

拍！范十三一巴掌打在师永和的脸上。

“义父！”师永和惊一声。

范十三打过师永和，口吐鲜血，气绝而亡。

“师傅！义父！”师永和高叫着，失声痛哭。

师永和掩埋了义父，在义父坟前守了七天七夜，然后回到师南村，将母新安顿到舅家，这才到西安去投奔十七路军。

渭河的河面突然开阔，浊水静静地流淌，间或起一个漩涡。

师永和在回忆中猛醒，继续大踏步朝西安方向走去。







# 生命之花

## 二

西安街头，人头攒动，熙熙攘攘，沸反盈天。有叫卖的，有嬉笑的，有匆忙行走的，有闲逛的。师永和初到西安，很不习惯。这里不同于他们的小县城，更不同于他们的小村子。他肚子饿了，想找个地方坐下，吃一点自带的干粮。他找了好一会，才找个有阳光的石台阶坐下。谁知还没坐稳，就有人干涉他：“走！走！走！这里不能坐！小叫花子，一点规矩都不懂！”

师永和十岁时逃亡在外，当过小叫化子，现在十六岁了，又有人把他叫小叫花子。看看自己身上，补丁摞补丁，就是和小叫花没有多大区别。他只好找一个背阴的地方坐下。

他刚拿出一个馒头，还没顾上吃，立即来了几个乞丐，向他伸出了大大小小的黑手：“可怜可怜我，给一点吧！”

好几个乞丐围着师永和，有老有小，最小的一个小男孩，大约十岁，蜡黄的小脸，睁着一双明亮的眼睛，干瘦干瘦，好像一两天都没吃饭。他联想到自己十岁时逃亡在外，过着乞讨生活的情景，心中油然而生怜悯之情。他只剩最后一个馒头了，仍然毫不迟疑地把馒头放在那只小黑手里。

孩子以惊异的目光注视着师永和。他没有想到这个馒头讨得这么容易。他不敢相信这是真的。当他看到师永和慈祥的目光时，他相信了。他急忙把馒头朝口里塞，刚刚咬了一口，只听“吧”的一声，一个大巴掌打在小孩的光头上。

“不想活啦！”一个身强力壮的青年说。这个青年二十多岁，虽说穿得不阔气，但也不算寒酸。

小孩抬头一看，随即战战兢兢地把啃过一口的馒头交到这个青年的手里。

青年人把馒头接过来一看，见缺了一豁，便愤愤地说：“吐出来！”

小孩那一双水灵灵的大眼睛，望了师永和一眼，便把吃进嘴的馒头吐了出来。

小孩把吐出的馒头递给这位青年，青年不屑地说：“扔了！”

小孩舍不得扔，背过脸去，又偷偷把这一口馒头吃了下去。青年人看得真切，还想伸手去打小孩，想了想，又算了。

青年人手拿馒头，环视了一周，又看了看这个缺了一块的馒头，白白的，甚是喜人。于是放到口边，刚刚咬了一口，同样的，也听到“叭”的一声，一个大巴掌打在这个青年人的光头上。

打这个青年人的人是师永和。师永和也学着青年人的口气，愤愤地说：“吐出来！”

青年人挨了一巴掌，大大出他意料之外。他想，谁吃了豹子胆，竟敢在太岁头上动土。青年人转过身来一看，竟是给小孩馒头的大男孩。他立即火冒三丈，便冲着师永和吼：“嗨！活得不耐烦了！找死呀！”

这个青年人是谁？此人姓胡名金，是西安丐帮中的小头目，自幼练得一身功夫。他就用这身功夫，掌管着东城三十多名大小乞丐。他的生活也靠这三十多乞丐供养。

“吐出来！”师永和又说了一遍。

多年来，都是胡金训人，哪有被训的道理？都是胡金打人，哪有被打的道理？今天，要不能把这个不知天高地厚的大男孩镇住，今后还怎么在西安做人？

胡金不由分说，举拳便打。师永和伸手抓拳，顺势一拉，便把胡全送出一丈开外。

胡金恼羞成怒，拔出一把短刀，向师永和扑来。师永和一个闪身，扬起一脚，把胡金踢到墙角里。

胡金明白，今天遇到高手了。别看这个大男孩年纪不大，可功夫了得。他这两下，正是人们常说的光棍打的是离身拳，你就近不了他的身，再有力气也白搭。

胡金从墙角里爬起来，指着师永和说：“你等着，有种的你就等着！”胡金说罢，便匆匆走了。

众乞丐忙着去抢胡金丢下的馒头。

小乞丐走到师永和面前，说：“哥哥！你快走吧！那个人叫胡金，是东城的小霸王。他叫人去了，一会儿就会来许多人打你。”

师永和问道：“你叫什么名字？”

“我叫孙必成。”

“今年多大了？”

“十岁”





# 生命之花

“家里还有谁？”

“家里还有奶奶。”

“怎么出来讨饭？”

“奶奶生病了，我们两天没吃饭了！”

师永和站了起来，伸手拉住孙必成，说：“到你家去看看奶奶。”

孙必成领着师永和，出了东门，顺着城墙根，向茅草棚走去。

西安城墙高大雄伟，是明朝时建造的。城墙外，顺着城墙根，盖着难以计数的茅草棚。这里住的差不多都是从河南、山西逃荒来的人。

他们走过了许多难以遮风挡雨的破草棚，来到了孙必成的家。

“这儿就是我的家。”

师永和一看，这能叫家吗？不能挡风，不能遮雨，四面透亮。说起来乡下人可怜，看起来，有些城里人，比乡下人更可怜。这婆孙俩是怎样过的呀！

孙必成一进屋，便对奶奶说：“奶奶，我今天遇到了一位好人。那个胡金欺侮我，这位哥哥，把胡全打了一顿。”

奶奶急忙从床上爬起来，给师永和倒水喝。

师永和接过奶奶递过来的水，喝了一口问道：

“奶奶，你们家还有什么人？”

“就我们婆孙俩。”

“孩子的父母呢？”

“民国十八年闹饥荒，饿死了。”

“你们婆孙俩是怎么活过来的？”

奶奶长叹一口气，说：“儿子不吃，让他娘吃。媳妇不吃，让她儿吃。就这样，该死的没死，该活的没活。”

“你们婆孙俩靠什么过日子？”

“本来我们靠烤红薯过日子，炉子也被胡金抢走了。日子没法过，只好讨饭。我今天身上有点不得劲，只好让必成一个人去讨饭。”

孙必成抢着说：“对门的烤红薯炉，原来就是我们的。”

师永和说：“我现在就去给你们要回来。”

奶奶急忙说：“不行，那个烤红薯的老头，是胡金雇的，跟老头要，没用。只能跟胡金要。可是，胡金我们惹不起。他是东城一霸，手下有好几十名打手。被他打过的人，数也数不清。”

正说着，胡金来了，还跟了十几个打手。这些打手，有的持刀，有的拿棍。

胡金堵在门口，说：“嘿！小家伙，是出来挨打呢？还是就在屋里挨打

呢？”

师永和说：“这屋子小，把老奶奶撞着也不好，就到外面去吧！”

奶奶急忙挡住师永和，对胡金说：“胡金大人，看在我老婆子的面上，放过他吧？”

胡金笑了，说：“看在你的面上？你的面子有多大？值多少钱？”

奶奶说：“胡金大人，我老婆子今年七十五岁了。我给你下跪，行不行？”

“别说下跪，磕头都不行。他打了我，我这一口恶气不出，誓不为人。”

师永和说：“奶奶，不求他！”

师永和出了茅草屋来到外面的空地上。胡金带来的打手，把师永和团团围住。稍远地方还站了一些围观的人。

胡金对师永和说：“小家伙，只要你答应，归在我门下，今后听我使唤，我便饶了你。”

“要是不答应呢？”

胡金说：“你年纪小，不懂事，今天我胡某不要你的命，只打个半死就行了！”

师永和笑了，说：“嗨！不要我的命，只打个半死！这样说，是不是还让我谢你呢？”

“那就看你识不识时务？”

师永和说：“为了感谢你不要命之恩，今天我自己为你出这口恶气。今天，我自己打自己，怎么样？”

师永和向前，捡起地上一块砖，照自己的头，猛地打下。只听“啪”的一声，砖头粉碎了，而师永和的头只沾了一些砖的灰土，毫发无损。

众打手，大惊失色。

“怎么样？能不能解恨？”

众打手七嘴八舌地说：“能解恨，能解恨！”

师永和又说：“再看看我的拳头！”

师永和一拳打在砖头上，砖头应声而碎，而拳头也只仅仅沾了一点灰。

师永和说：“怎么样？能不能解恨？”

众打手齐声说：“能，能解恨！”

后面围观的人越来越多，也齐声叫好。他们心想，小霸王今天栽了，真是大快人心。





# 生命之花

胡金也很惊诧，他明白，这个大小孩太厉害了，自己绝对不是他的对手。但是，他不能软，今天，他要软了，栽了，他这一辈子也休想在西安混了。“量小非君子，无毒不丈夫！”他心里一黑，他要下毒手了。他趁师永和不备，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抽出一把一尺二寸长的尖刀照着师永 and 的背心，刺去。

当时，师永和背对着胡金，没有看见，而孙必成看得真切，只惊得大张嘴吧，叫不出声来，心想，这下完了。谁知师永和在那一瞬间消失得无影无踪。当人们再看师永和时，师永和早已点了胡金的穴。胡金的整个身子发麻。他手中的尖刀“咣当”一声，落在青石板上。

师永和是谁？师永和是范十三的封门弟子，他能眼观六路，耳听八方。当时，胡金在师永和背后，他靠耳朵就能听出胡金的匕首正向他的背后刺来。他立即迈出大云步，一个旋风跨越，转到胡金身后，向他的麻木穴，轻轻一点。胡金立即手无缚鸡之力，他还能持刀吗？

“师傅！”胡金高叫着，立即拜倒在师永和的面前，五体投地。

“哼！”师永和笑了，“我不打你，就算你烧了高香了。还想让我收你为徒？”

“师傅，你不收我为徒，我就不起来。”

“哼！你不起来，能吓着谁？你爱跪，跪着好了，跪上十年八年，都由你。像你这种恶人，还敢有点真功夫？一旦学了真功夫，还不知要做出什么伤天害理的事呢！你说，你这些年来，都干过什么坏事？”

胡金扬起头，望着师永和，说：“师傅，我做的坏事太多了。不是人常说，放下屠刀，立地成佛么？不是浪子回头金不换么？我现在要放下屠刀了，我现在要回头了。我保证，从今以后，弃恶从善，改邪归正。如果再做一星半点坏事，任凭师傅打罚。”

师永和心想，能让这个地头蛇不再害人，也算做了一件好事。师永和指着奶奶说：“她是我奶奶，你是不是霸占了她的烤红薯炉，断了她的生活来源？”

“是，是，是！我立即就还给她。”胡金叫他手下人，把对门的烤红薯炉给搬了过来。

师永和拉过孙必成，说：“他是我的小小弟弟，你没少欺负他吧！”

“是，是，是！今后再也不敢了！”

“好吧！看个三五年。三五年以后，真正改邪归正了，我就收你为徒。”



“三五年？太长了！”

“三五年还长？人可要一辈子不做坏事，只做好事。”

“好，好，好！三五年就三五年。”

胡金等人走了。

师永和对孙必成说：“我给你一点钱，你去买点米面油盐来，请奶奶给咱们做饭。我的肚子早就饿了。”

孙必成拿上钱，高兴地走了。

师永和问奶奶：“听必成说，你病了？”

奶奶说：“小病，小病。好了，好了！没事了！”

师永和问：“今后烤红薯，能不能维持生活？”

“能，能！”

“能不能叫必成上学？”

“平时可以，就是学费，书费有点负担不起。”

“等我参军后，学费，书费我来管。你就让他上学吧！”

“那感情好，可就是让你作难了。”

“不作难，不作难！”

孙必成买回了米面菜等。奶奶立即洗手做饭。

师永和对孙必成说：“明天我去参军。参军后，我带你去报名上学。”

孙必成说：“上学要花钱。我还是跟你学武艺吧！学好了武艺，看谁敢欺负我？”

师永和笑了，摸摸孙必成的头，说：“必成，学武艺可不是为了防欺负。学武艺是为了报效国家，干大事。”

必成点点头，说：“嗯！我知道了，学武艺是为了国家，干大事。”

师永和说：“一定要上学，有了知识才能干大事。学武艺，可以抽空学，抽空练。”

“嗯！我听师傅的！”

“不要叫我师傅，叫我哥哥！”

孙必成立正，敬礼：“是！师傅！我就叫师傅哥哥。”

“叫哥哥！”

“是，哥哥！”

孙必成高兴极了。这个十岁幼童，多年来第一次这么高兴。

奶奶把饭做好了。婆孙三吃得很香。当天晚上，师永和就住在这个小茅草屋里。奶奶久久不能入睡，她怕这是个梦境。





# 生命之花

## 三

第二天天不亮，师永和就起来习武。

城市和农村就有些不同。农村是万籁俱寂，而城市已有人早早起来准备当天的生意，如卖早点的要煮稀饭，要打烧饼、炸油条、煮豆浆。养鸡的，一处鸡早，处处鸡叫。养狗的，一处狗吠，处处狗吠。

上了年纪的孙奶奶，因过度兴奋，硬是一夜没有入睡。快天明时又听得师永和起床了。孙奶奶起床了，她要做早饭，让师永和吃好，准备去参军。

孙必成睡得迷迷糊糊，伸手一摸，怎么没摸着哥哥？他翻身起床，开门一看，哥哥在院子里打拳。他睡意全失，赶快穿好衣服，站在一边观看。

左邻右舍也有人观看，观看孙家奶奶突然冒出来的孙子。这孙子年龄不大，竟治服了东城小霸王。

师永和打了几套拳，身上微微有些发热。孙必成也在旁边学着比划起来。

“一个多么可爱的小弟弟啊！”师永和一边看，一边指点。孙必成极其聪明，一说就懂，一点就通。

围观的人慢慢多了起来，大家议论着，师永和也和大家打招呼，彼此算认识了。大家这才知道，孙奶奶这个孙子是天上掉下来的。人家姓师，叫师永和，并不姓孙。大家都说，孙家奶奶好福气。

孙奶奶做好了早饭，师永和，孙必成回屋吃饭，这时围观的人才散去。

吃过饭，孙必成说：“哥哥，骑兵团招兵站设在鼓楼，我带你去吧！”

“好啊！赶快收拾咱们这就走！”

## 四

师永和和孙必成顺着城墙根来到了南门。南门极其雄伟高大，城门大



开，出出进进的人络绎不绝。进了南门，沿着南大街不一会便到了钟楼。好一座高大的钟楼，四四方方，楼台西北角，端放着一口大钟。据传说，这口大钟一旦敲响，八百里秦川都能听到。钟楼顶上是一颗金色的大顶，据说是真金打造的。从钟楼下朝西望去，不远处就是鼓楼。鼓楼上有一面大鼓。拿起大锤敲响大鼓，鼓声能传到天上去，玉皇大帝能听见。这便是鼓声传上天，钟声传秦川，天地人，三位一体。

师永和早就听说西安的钟鼓楼多么多么雄伟壮观，今天一看，果然名不虚传。不过，今天他的大事是参军，还没有心思欣赏美景。等大事办完，他再来细细观赏。他们到了鼓楼，鼓楼上高悬四个大字的牌匾“文武盛地”，据说这是中国唯一的女皇帝武则天写的。鼓楼下拉着一幅横幅，上写着“十七路军骑兵团招兵站”，横幅下摆着一张桌子。桌子边坐着一位长官。长官身后端正地站着四个士兵。长官挎着盒子枪，士兵背着长枪，很是威严。

早晨八九点钟，太阳红艳艳的，但遮不住初冬的寒气。街上行人，并不太多。他们来了好一会，还没有一个报名的。

师永和来到长官面前，说：“我要当骑兵！”

招兵的长官抬起头惊讶地说：“嘿！个头不小，就是太细了，像根竹杠。我们这里要骑兵，不要竹杠。”

围观的士兵见有人来报名，都走拢来观看，听长官这么一说，都哈哈大笑。

这时又来了一位长官，挎着盒子枪。坐着的长官司急忙站起来让座。看来新来的长官比坐着的长官官大。

新来的长官也笑着对师永和说：“看你这脸蛋，还是娃”。你断奶没有？要没断奶，回去继续吃奶去。这儿的粮不好吃。吃粮就得当兵，当兵就得上战场，上战场就得打仗，打仗就得死人。在战场上死了，就是真死了。不像你们小孩玩游戏，说是死了，过一会儿又活了。

这位长官的幽默话，把众士兵和围观的群众逗得哈哈大笑。

师永和心里明白，这是善意的取乐，而不是嘲笑。于是说：“瘦了咋啦？只要有劲就行。娃娃脸又咋啦？只要能骑马打仗就行。”

围观的人听师永和这么一说，笑得更厉害了。有个士兵高声说：“嗨！人小志不小呀！”

骑兵团团长王泰吉，穿着便装，站在人群里看热闹。他早就注意到这位少年，心想，“这小家伙很像当年自己。”

王泰吉走到师永和面前，问“小家伙，你叫什么名字？”





# 生命之花

师永和回头一看，见一位三十多岁的人，高高的个子，英武的脸庞，穿一身长棉衣，戴一顶黑色礼帽。心想，此人可不一般，一定很有身份。不过，他也太不尊重人了，一张口就是小家伙，小家伙。自古以来，小家伙办大事的人数也数不清。今天得给他一点颜色。于是说：“尊敬的先生，小生斗胆更正您的话。您应该这么问，‘后生，尊姓大名？’”

招兵的两个长官一听，火了。说：“小家伙，你敢和我们团长这么说话？”

师永和哈哈一笑，说：“大小长官张口一个小家伙，闭口一个小家伙。原来都是从团长大人这里学来的。尊敬的团长阁下，看来今后您得检点一下自己，要不然，您的部下尽学您的缺点，不学您的优点。”

骑兵团团团长王泰吉并没有生气，说：“你好，后生，请问尊姓大名？”

师永和当即立正，敬了一个礼，说：“免尊姓师，老师的师。免大，名叫永和，永远的永，和气的和。”

“好，好，好！这名字好。贵庚？”

“虚度一十八岁！”

“没有说假话？”

“没！”

“小朋友，你骗不了我。回去，再过两年你来，我一定收你。”

“再过两年？那我早饿死了。怎么来？”

“我写个条子，你到孤儿收养站去吧！”

“不！我已经长大成人了，我可以向你们挑战，也可以接受你们任何人的挑战。”

14

王泰吉笑了，说：“好大的口气啊！行，你挑战什么？”

师永和把周围看了看，说：“这棵树的这条枝，最顶头的这一片叶，离地多高？”

“大约一丈五尺高。”

“我能蹦上去把它揪下来，你们谁行？”

“别吹！”

“不是吹。”

“你揪下来，让我们看看。”

“揪下来了，怎么办？”

无人回答。

一个非常高的士兵站出来，说：“你能把我摔倒吗？”

师永和一看，这个士兵膀大腰圆，五大三粗，少说也有二百斤重。他知